

##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

本公司董事會係依「董事選舉辦法」規定，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，並依據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二十條董事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、技能及素養，進行董事候選人提名及資格審查，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。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，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具備之能力如下：

- 1.營運判斷能力。
- 2.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。
- 3.經營管理能力。
- 4.危機處理能力。
- 5.產業知識。
- 6.國際市場觀。
- 7.領導能力。
- 8.決策能力。

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，本公司於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二十條明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。政策明定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(如: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)，專業知識、技能與產業經歷(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)。

本公司董事會以專業及多元化考量，設有九席董事(含三席獨立董事)，董事成員分別具有經營管理、運輸及物流、財務金融及法律等經營經驗或專業領域經驗，且國籍涵蓋台灣及香港。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，目前九位董事中，包括二位女性董事比例達 22%。

多元化 核心項目  董事姓名	基本組成								專業能力及產業經驗										
	國籍	性別	兼任本公司員工	年齡				獨立董事年資			營運判斷	會計財務	經營管理	危機處理	產業知識	國際市場觀	領導能力	決策能力	法律專業
				41至50	51至60	61至70	71至80	3年以下	3到9年	9年以上									
沈宗桂	中華民國	男	V				V				V		V	V	V	V	V		
鄭志偉	香港	男			V						V	V	V	V	V	V	V		
孔偉成	香港	男			V						V	V	V	V	V	V	V		
阮慧雯	中華民國	女	V		V						V	V	V	V		V	V		
謝文倩	中華民國	女				V					V		V			V	V	V	
陳澤宗	中華民國	男					V				V		V	V		V	V		
劉肇昕	中華民國	男			V				V		V	V	V		V	V	V		
郭宗雄	中華民國	男				V			V		V		V			V	V	V	
李盈助	中華民國	男		V				V			V	V	V	V		V	V		